

106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、一般警察
人員考試及106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
人員、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30230

全一頁

考試別：一般警察人員考試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別：外事警察人員（選試英語）

科目：國際公法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習慣國際法之構成要件為何？試析述之。(25 分)

二、一國表示承受條約拘束之方式有那些？試析述之。(25 分)

三、有權解釋條約之機關為何？試析述之。(25 分)

四、根據維也納外交關係公約規定，外交代表之特權、豁免與不得侵犯權為何？
試析述之。(25 分)